

# 安徽省教育厅

---

皖教秘〔2021〕197号

##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1年安徽省中小学 教育教学论文评选的通知

各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：

为了贯彻《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意见》（教基〔2019〕14号）精神，提升教师教育教学研究水平，鼓励广大教师积极探索教育教学理论，改革创新教学方法，交流学科教学研究成果，切实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同时，进一步丰富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（以下简称“应用平台”，<http://www.ahedu.cn/>）资源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2021年安徽省中小学教育教学论文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参评学科（领域）

小学：语文、数学、道德与法治、体育与健康、信息技术、科学、综合实践；

中学（包含初中和高中）：英语、历史、地理、物理、化学、生物学、美术、音乐；

特殊教育

---

## 二、论文内容

近两年的教育教学研究成果，包括基础理论研究、与本学科教学紧密相关的调查报告、经验总结（不含教学设计）、实验报告等。

## 三、参评要求

1.论文应突出学科特点，具有前瞻性、科学性、实践性。选题富有创意，观点明确，思路清晰，对教育教学实践具有指导意义。字数控制在 3000~5000 字。

2.参加优秀论文评选的作者，须保证其论文的原创性、真实性，文责自负。一旦发现论文抄袭，将取消参评资格，并通报至作者单位。凡在省级以上评选中已获奖的论文、在具有公开刊号的刊物上发表的论文，不再参评。

## 四、评选时间及程序

### 1.评选时间

分县（区）初评、市级复评和省级终评三个阶段逐级开展。初评和复评由各地组织评选，未经初评和复评的作品，不予上报省级评选。省级终评由省教科院组织实施。

个人申报时间：2021 年 7 月 1 日-2021 年 8 月 31 日

县（区）初评时间：2021 年 9 月 1 日-9 月 30 日

市级复评时间：2021 年 10 月 1 日-10 月 31 日

省级终评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1 日-11 月 30 日

### 2.评选程序

### (1) 个人申报

本次评选只接受教师（教研员）个人在线申报提交，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到应用平台（<http://www.ahedu.cn/>）“活动评选”栏目中。每位教师（教研员）只能提交一篇参评论文，每篇论文署名1人。没有平台账号的教师（教研员）需先行注册。参评论文建议采用统一格式排版，参考模板可从平台下载。参评教师（教研员）上传作品时应准确填写“作品信息”，包括单位名称、学段、学科和作品名称（获奖信息以此为准），但上传的论文word版电子文件中不得出现本人姓名、单位等信息。

### (2) 县（区）、市级评选推荐

参赛论文的初评和复评推荐工作由各县（区）、市自行组织，按时间要求逐级上报经公示无异议并盖有单位公章的评选结果。

语文、数学和英语各市每学段每学科上报不超过15篇，其他学科不超过10篇，省直管市、县每学段每学科不超过2篇。

### (3) 省级评选

省教科院将严格按规定的程序，从省级专家库中遴选学科专家，组成专家评选组，分学段组织评选。

## 五、其他事项

1.各市、省直管县要积极做好宣传发动工作，充分认识到此项教科研工作的重要性，安排专人负责此项活动。

2.各市、省直管市县要对照标准严格把关，杜绝任何形式的违规行为。对报送论文进行查重，全文检测复制比超过30%以上

者，应视为不合格，不予上报。

3.本次评选将设一、二、三等奖（省级获奖比例分别不超过省级参评人数的10%、20%和40%），并颁发获奖证书。

4.本次评选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，各级评选中所发生的费用由各级自行筹措解决。

5.活动联系人：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院韩伟光，电话：0551-62677300，电子邮箱：973709797@qq.com。

附件：2021年安徽省中小学教育教学论文评选评价指标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## 附件

## 2021年安徽省中小学教育教学论文评选评价指标

项目	一类（权重）	二类（权重）	三类（权重）	四类（权重）
论文 选题 (10分)	目的明确，有重要价值 (8-10分)	目的比较明确，有一定价值 (6-7分)	目的欠明确，有部分价值 (4-5分)	目的不明确，没有实用价值 (3分及以下)
观点 立论 (15分)	观点正确、鲜明，有创新 (13-15分)	观点正确、鲜明，有一定创新 (10-12分)	观点正确，符合基本要求，创新不足 (8-9分)	观点模糊，认识不清，无创新 (7分及以下)
论证 过程 (20分)	论证严密，逻辑合理，结构严谨 (18-20分)	论证合理，层次清晰 (15-17分)	论证清楚，有层次 (13-14分)	论证不严，层次不清 (12分及以下)
论据 选择 (20分)	论据充足，典型生动，支持论点 (18-20分)	论据充分，比较典型，支持论点 (15-17分)	论据合理，能证明论点 (13-14分)	论据数量不足，典型性差 (12分及以下)
论文 价值 (20分)	解决实际问题，对教育工作有很强的指导意义 (18-20分)	有针对性、理论联系实际 (15-17分)	涉及具体问题，有一定指导意义 (13-14分)	内容平淡，实践指导性不强 (12分及以下)
语言 表述 (15分)	语言流畅，条理清晰，表述准确 (13-15分)	语言通顺，有逻辑性 (10-11分)	语言通顺，表达清楚 (9-10分)	语言基本通顺，说理性不突出 (8分及以下)

